

温州寄来的一只塑料桶没人取,散出异味 保安掀开盖子吓坏了:里面是具男尸

20年前震惊嘉兴的“塑料桶男尸案”嫌疑人归案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万佳俊 陈玮 徐沈洁

6月29日晚,犯罪嫌疑人柯进(化名)在民警的押解下,踏上了嘉兴这一方陌生的土地,但这个地方,却在柯进脑海中萦绕了整整20年。

20年前,他在酒后勒死了自己的“大哥”阿全,随后将尸体寄到了嘉兴一个停车场内,直到被保安发现。逃亡中,柯进因为内疚化名“吴小辉”,这个名字与“大哥”的真名非常相像。

昨天,嘉兴南湖警方发布了这起曾经轰动一时的“塑料桶男尸案”。

酒后掐死了大哥

“那年刚到温州,只有他最照顾我,吃穿都用他的,就跟我亲大哥一样。”柯进回忆起当年的场景。

1998年,柯进的父亲在福建做海产批发生意,在父亲的安排下,柯进来到苍南做海鲜批发。初来乍到,柯进无所适从,直到

阿全的出现,让柯进找到了家的感觉。

当年2月28日,阿全带着柯进和朋友吃饭打麻将,期间喝了不少酒。晚上11点,朋友散去,只剩下兄弟二人,两人因为打麻将时柯进的一句多嘴争吵起来,很快变成拳脚相加。

“我把他推到床上,互相扭打在一起,我用手臂死死地勒住他的脖子不让他动……”柯进回忆。很快,阿全不再挣扎,柯进也因为酒劲睡了过去。直到第二天早上,柯进起床,发现身边的阿全身体已经变得冰冷僵硬,“我知道出事了”。

柯进想到的第一件事,是如何把阿全的尸体处理掉。3月1日晚上,柯进从外面找来了两个装海鲜的红色塑料桶,把阿全的尸体塞进了桶里,又拿封箱带缠绕了好几圈。

他辗转抵达温州客运中心,看到一辆往来嘉善、温州的大巴车,便付了50元托运费,将装着阿全尸体的塑料桶抬上大巴车。“我告诉司机,把这箱海鲜送到嘉兴一个停车场,到时候会有人来接的。”柯进说。

安排完这一切后,柯进随即返回阿全

的住处,把从他身上拿下来的手机和现金等东西带上后,踏上了开往深圳的大巴车。

警方缉凶20年

1998年3月4日,红色的塑料桶在嘉兴停车场存放了2天,仍然没人来取件,桶里开始散发出异味。

到底会是什么东西?保安将层层封箱带打开,一具男尸赫然在目。惊恐之中,保安拨打了110。

“经过勘查现场,我们首先找到的是负责将桶运来嘉兴的大巴车司机。”南湖区公安分局刑事犯罪侦查中心办案民警说。

寻着大巴车司机这一条线索,办案民警确认尸源来自温州。为了扩大巡查范围,在温州当地警方的协助下,温州电视台开始播放尸源的寻人启事。很快,苍南县公安局收到了反馈,有人正在找寻人启事中的男子,这个人,正是阿全的父亲。

警方很快找到了阿全的住所,并且将可疑目标锁定在早已消失的柯进身上。“当时的侦查条件有限,我们在追踪柯进到深

圳之后,就再也找不到关于他的任何线索。”20年来,南湖警方一直没有放弃对柯进的搜捕。

被自己的网名“出卖”

直到今年6月18日,一名生活在沈阳的男子“吴小辉”进入警方的视线。“是柯进的网名‘梦回江南’让我们注意到了他,试问一个北方人怎么会在梦中回到江南?”办案民警介绍。

被抓后,柯进回忆起自己的逃亡生涯——

“在哈尔滨时,曾经觉得生活重新开始了。”柯进说,他在当地的物流业做出了一番事业,甚至还和网络公司合作搞出了一套物流系统。在此期间,柯进也谈过一个条件不错的女友,但终究因为自己跨不过“杀人逃犯”这一身份,不得不放弃所爱……

目前,柯进因涉嫌故意杀人罪已被南湖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西湖莲蓬荷叶开售

7月10日,杭州西湖的荷叶和莲蓬又开始卖啦!早上6点多,断桥北山街荷花池边就聚了不少市民和游客,等着买莲蓬、荷叶。

船工说,今年荷花长得好,比去年提前十多天采摘开卖,价格和去年差不多,莲蓬10元四五个,荷叶2元3张,早上7点左右开卖,1小时左右就卖完了。

汪建春 摄

2300元/月租来的房子,为何以1500元/月转手? “高买低卖”神操作,骗了两个年轻姑娘

通讯员 张维 殷欣欣

一男子以2300元/月的价格租来房子,接着冒充房东以1500元/月的低价转手,这样“高买低卖”的神操作背后竟然是见不得人的秘密:租客付钱后,他就玩起了失踪。近日,有2名租房的年轻姑娘同时被骗,幸亏宁波警方及时破案,抓到这个假房东,追回了赃款。

通过网上信息租房 “房东”收了租金后消失

小王是宁波某大学的应届毕业生,最近离校时间到了,急着找房子。她在“58同城”上看到了一条招租信息,称印象翡翠大厦有一套房子出租。看照片环境比较干净,小王就联系上了发布信息的男子。小王看房后,还比较满意。男子自称是房东,租金1550元/月,要求一次付清半年房租。

“他看起来30岁左右,穿着也比较体面。”小王信以为真,当天就把房子定了下来。6月25日,小王和男子签了租房合同,她还看了男子的身份证,没发现什么问题。她

问男子要房产证,对方说待会儿拍照发过来。小王检查洗手间的时候,男子还很关切地嘱咐说,“这个浴霸,冬天洗完澡之后,最好把通风开一会儿,这样可以延长机器的使用寿命。”小王离开时,把刚签好的合同落在桌子上了,男子还追着送出来,说:“小姑娘,注意点,以后不要丢三落四的。”

就这样,小王和男子最后商定房租为1500元/月,一次性支付半年,算上押金,共支付给该男子1万元。

小王踏踏实实等着搬进新屋。6月27日上午10点,是小王和男子约好的拿钥匙和门卡的时间。小王微信联系男子,对方没有回复。小王想对方可能在休息,就直接把一车的东西搬过去了。

直到东西都搬到了门口,又等了很久,小王仍没有打通男子的电话。于是,她跑到物业询问这个“房东”的其他联系方式。物业工作人员一听就说:“怎么都来找这户的业主啊?你被骗了,上午也有一个小姑娘被骗了。”小王立马报警。

行骗为了还卡债

警方核查发现,这位男子留的姓名、身份证件、房产证等信息都是假的,他根本不是那套出租房的房东,只是一名租房客。警方很快锁定了该男子的真实身份:陈某,29岁,江苏人,目前在杭州打工。前几天,陈某投案,并退还了所有赃款。

陈某交代,自己最近买了一辆车,再加上各方面开支都比较大,信用卡欠下了不少钱没还。他听别人说起,租套房子然后冒充房东出租,比较容易骗到钱,就准备了各种假证件,然后特地从杭州跑到宁波租房行骗。6月16日,陈某从房东那里短租了这套房子,租金是2300元/月,租期只有一个月。他刚租了几天就马上以低价出租。除了小王,陈某还用同样的套路骗了另一名女孩6000元。骗来的1.6万元都被陈某用来还了卡债。目前,陈某因涉嫌诈骗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警方提醒,毕业季来临,很多刚毕业的大学生要租房子,希望大家提高警惕,注意甄别房东的身份。

温州一高校故意伤害案后续: 屡次借款被拒 嫌疑人遂捅刺院长

本报记者 陈佳妮

本报讯 关于温州大学瓯江学院发生的故意伤害案,昨天有了新进展。

昨天下午14时32分,温州瓯海警方再次发布通报称:7月9日9时7分,瓯海警方接到报警称温州大学瓯江学院行政楼某办公室内有人持刀行凶。9时12分,处警民警赶到现场,抓获犯罪嫌疑人戴某某(男,38岁)。被害人杨某(男,54岁,瓯江学院负责人)被120急救车送往医院,后因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死亡。

经查,犯罪嫌疑人戴某某原系温州大学后勤集团职工,5年前离职后开过出租车,也炒过股票、投资黄金期货等,但都亏损,目前无业。据戴某某交代,案发前他曾数次向杨某借款未果,并曾请求杨某帮助解决其亲戚孩子的就学问题但未如愿。案发当日上午9时许,戴某某携带刀具来到杨某办公室将门反锁,又向杨某提出借款要求,被拒后发生争执,戴某某拿出随身携带的刀具,连续捅刺杨某。

目前,戴某某已被瓯海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智救落水村民 好事传为佳话

通讯员 徐凤锦 裴科慧

本报讯 梅雨期,杭州富阳的渌渚江水位持续上涨。前几天,一村民不慎落水,危急之时,一位50多岁的大伯救起了她。

几天前的傍晚,富阳六渚村村民张某劳作回家,骑着电瓶车途经徐家大坝。当时水位已经高过了大坝,张某没有意识到水势湍急,连人带车被冲进江中。卷入江中的张某大声呼救,恰好被正在江边收打捞船的村民徐国友听见。他急忙扔掉手中船绳,登上原本要收回的打捞船,撑起竹竿,向张某快速划去。

在闻声赶来的村民帮助下,徐国友锁定了落水者的位置,向她递上竹竿,喊道:“拉住竹竿!身体保持平直!慢慢地顺水拉住我的船板!”张某配合着照做。十几分钟后,在徐国友和周围村民的帮助下,张某被救到了岸边。

年近花甲的徐国友,在危难时刻没有盲目跳入水中,而是采取了最可靠的方法,赢得了村民们的点赞,被传为佳话。